

「外交部 106 年國際青年大使交流計畫」 複選注意事項

一、甄選時間及地點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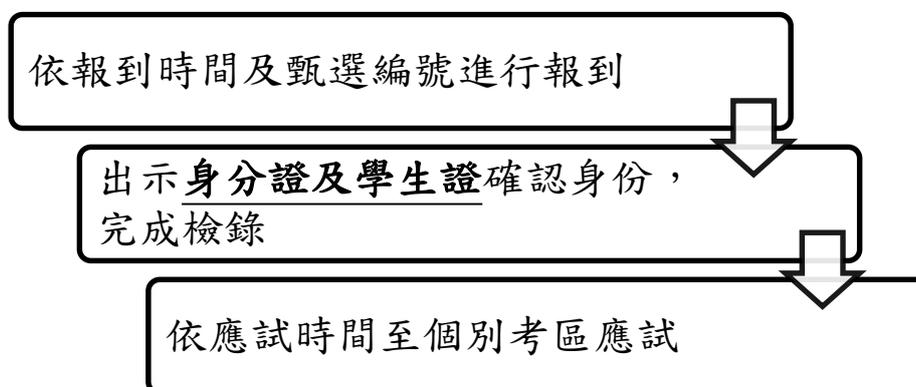
(一) 北區

1. 時間：106 年 6 月 3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10 時至下午 3 時
106 年 6 月 4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 10 時至下午 3 時
2. 報到地點：銘傳大學台北校區 逸仙堂
3. 地址：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 250 號

(二) 中南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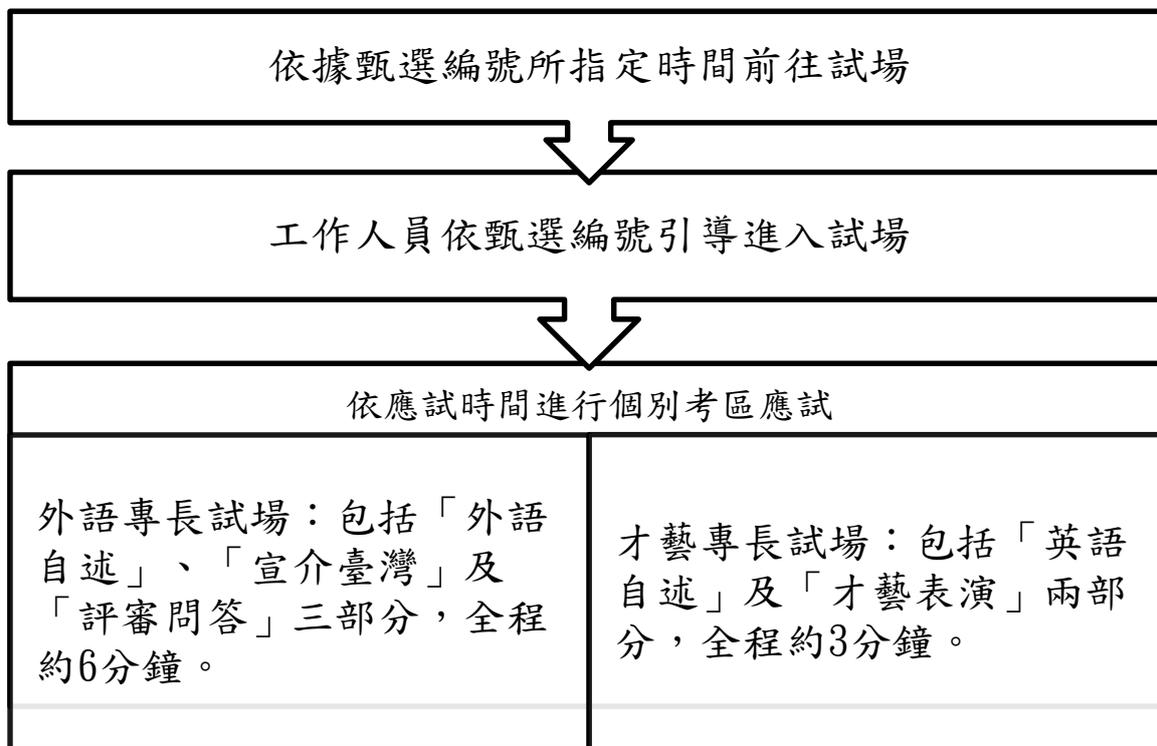
1. 時間：106 年 6 月 10 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10 時至下午 3 時
2. 報到地點：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學生活動中心
3. 地址：台南市永康區中正路 529 號

二、報到流程：



- ※ 甄選者親友請勿進入相關甄選試場。
- ※ 甄選者請記得個人甄選編號，工作人員於準備區呼叫編號 3 次未到者視同棄權。
- ※ 甄選者請攜帶身分證及學生證以便核對身分，缺一即喪失甄選資格。
- ※ 為尊重甄選者權益，甄選期間所有人員請維護校區及試場安寧、整潔。

三、甄選流程：



四、評選注意事項：

- 應試專長：請就外語專長以及才藝專長擇一項表現。
 - 一、外語專長：包括「外語自述」、「宣介臺灣」及「評審問答」三部分，全程約6分鐘。以外語宣介中華民國，內容可含國情簡介、經濟發展、永續發展、人道關懷、民俗文化、觀光旅遊及美食等，或其他足以凸顯我國正面形象之面向。
 - (1) 外語自述及宣介臺灣：考生口語表述以3分鐘為限，(其中東南亞語組者仍須有1分鐘英語自述)扼要敘述如何扮演一位成功且稱職的青年大使。
 - (2) 評審問答：評審將與考生進行外語問答約3分鐘。
 - (3) 外語專長全程約六分鐘，應試開始按鈴計時，應試結束按鈴提醒。
 - 二、才藝(文化)專長：包括「英語自述」及「才藝(文化)表演」兩部分，全程約3分鐘。才藝(文化)表演又包含舞蹈技藝才藝(各類型舞蹈、武術、傳統民俗技藝或其他可彰顯我國文化特色之才藝

等) 以及音樂才藝(中西樂器、傳統音樂、聲樂或歌唱等)。

(1) 英語自述：應試者口語表述以 1 分鐘為限，扼要敘述如何扮演一位成功且稱職的青年大使。

(2) 才藝(文化)表演：以 2 分鐘為限。

(3) 應試時間全程三分鐘，首先英語自述一分鐘，接著進行才藝(文化)表演二分鐘。才藝(文化)表演開始按鈴計時，應試結束按鈴提醒。

【才藝(文化)專長應試流程】

至應試場地報到檢錄→確認甄選者身分及才藝表演相關道具、音樂 CD 等輔佐器材→依工作人員指示將音樂 CD 交至音控台→甄選者等候叫號→道具定位→就位後，報上應試者甄選編號(三分鐘計時並開始錄影)→進行表演→退場(請於 30 秒內撤道具並取回音樂 CD)

※專長項目展現僅能**應試者一人上台**，若需要伴奏，請事前預錄。

※音樂格式：請甄選者事先燒錄成音樂光碟格式(WAV)，並請自備備份及自行妥善保管，於甄選時播放用。燒錄之 CD 請先於幾台不同品牌的播放器試播，以降低挑片風險。

五、評選方式：

由國內專家學者與外交部人員合組複選評審團，就參選者具備之應試專長及外語進行評分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設備須知

1. 主辦單位僅提供鋼琴(鋼琴型號請洽銘傳大學張小姐，聯絡電話請參閱本文件最末頁)，其它樂器請自行攜帶。另恕不提供電腦及簡報放映相關設備。
2. 本活動統一使用主辦單位提供之燈光及音響設備，現場不另提供插座等供電設備。
3. 甄選進行時燈光將全部開啟，未做區位變化。

4. 請甄選者於舞台地板標有膠帶的範圍內表演（約寬6米*深5米）。

(二) 道具須知

1. 甄選相關道具除主辦單位所提供燈光、音響及課桌椅設備外，其餘均由應試者自行準備。
2. 甄選相關道具未列入評分項目。建議勿製作過大、複雜、搬運困難之道具，妨礙專長表現之流暢。

(三) 重要事項說明

1. 恕無法更改甄選時間、場次及應試項目。
2. 請務必攜帶身份證及學生證正本，以備查驗。
3. 請注意應試服裝並自行斟酌。
4. 用餐請自備；現場供應飲用水，但請自備水杯。
5. 北區試場應試當日恕不開放自有汽、機車進入校園，請考生及早出發，可搭乘計程車上山或步行上山至應試場地。
6. 現場設置醫療站，甄選者若身體不適，可立即告知醫療站人員協助照顧。
7. 複選晉級名單（編號）將公布於外交部活動網站，並以電子郵件、簡訊個別通知。
8. 若欲詢問甄選相關事宜，請洽「外交部106年國際青年大使交流計畫專案小組」張小姐；活動專線：(03) 3507001 轉 3300 分機。